

2016 年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是主管经济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实施、监测、评估；承担各类重大发展平台的发展规划和统筹协调工作；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报告。

2、研究分析宏观经济运行和社会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市内外经济社会发展形势，负责宏观经济社会预测、预警；研究分析财政、土地、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财政、土地、金融体制改革以及政策的制定，提出投资融资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监测、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研究提出贸易发展战略和宏观管理政策建议。

3、承担指导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

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指导和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试点（试验区）工作；承担统筹城乡发展的责任，分析研究和协调城乡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牵头制订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措施。

4、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市人民政府安排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市级财政性投资项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重大境外投资项目，核准涉及公共资源开发利用项目的竞争性配置方案；组织实施企业投资项目管理制度改革，简化审批程序、下放审批权限、完善备案程序，研究制订引导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按规定指导和协调招标投标工作，对重大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协调重大项目建设的重大问题；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5、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提出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和实施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

大政策，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6、负责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分析综合交通运输运行状况，提出综合交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综合交通重大事项；承担市内公共交通、市干线交通网络、部省合作铁路、城际轨道交通网络及民航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统筹推进全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

7、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提出综合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对能源产业的管理，推进能源结构战略性调整，拟订能源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相关体制改革建议，监测和分析能源产业、能源安全的发展状况，规划重大能源项目布局，推动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参与粤港澳能源基础设施方面的发展与合作，开展能源对外合作。

8、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总量平衡计划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粮食等重要物资储备。

9、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人口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0、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综合分析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重大问题，牵头组织拟订节能减排中长期规划及综合性工作方案，综合协调节能和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

11、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推进经济动员军民融合式发展，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12、贯彻国家和省市的价格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价格（收费）地方规范性文件，及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和组织实施价格改革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推进有关专项价格改革方案和试点工作；负责价格分析、预测、预警和监控；拟订年度价格总水平控制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价格公共服务工作。

13、依法实施市场价格监管，规范经营者价格行为，制止低价倾销、牟取暴利、价格欺诈等不正当价格行为，指导行业价格自律；组织实施明码标价；调查和处理价格投诉举报，依法对各类价格（收费）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价格（收费）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措施，维护公平竞争的价格秩

序。

14、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粮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粮食宏观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粮食购销政策和动用储备粮的建议，开展粮食产销合作，保障粮食安全；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责任；拟订粮食流通、粮食库存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市级储备粮行政管理、军粮供应管理和粮食流通行业监管；负责规划和协调粮食仓库、流通设施、市场体系建设。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内设 23 个科室和 2 个直属机构（物价检查所、价格认证中心），其中 2 个直属机构没有分开预决算，无独立编制预决算的直属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本部门在职 106 人；离退休 94 人；政府雇员 11 人。

内设机构情况具体如下：

1、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督办、政务公开和提案办理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组织起草相关内部文件和规章制度。

2、综合科

负责监测、预测和分析研究宏观经济形势，组织研究和提出经济预测目标，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议；组织拟订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研究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发展改革综合性文件的起草工作；研究分析财政、金融情况，参与财政、金融体制改革以及政策的制定。

3、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

研究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社会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改革方案；提出推进总体经济体制改革意见；提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改革开放促进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和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试点（试验区）和改革试验项目工作；协调解决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承担统筹城乡发展的责任，分析研究和协调城乡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措施；承担市统筹城乡发展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4、投资科

监测分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状况，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措施；提出投融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提出深化投资体制改革和修订投资核准目录的建议；研究制订引导民间投资的政策建议；拟订政府投

资规划、计划，审核安排和编制下达全市财政性投资项目和年度计划；跟踪检查相关行业和镇区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投资政策和规定的情况；组织开展对省安排本市投资项目、市级财政性投资项目和市属非经营性代建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承担投资备案项目综合管理和投资信息发布工作；协调推进政府投资非经营性代建工作；统筹协调投资项目建设中的问题；按规定指导协调招标、投标工作；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5、区域规划科

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规划、生产力布局的建议，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中长期发展、总量平衡及结构调整的目标和政策；组织拟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市主体功能区规划，监测与评估规划实施情况并提出规划调整意见；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重大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推进重大规划的衔接对接；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提出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政策；协调国土整治、开发、利用和保护政策，参与制定土地政策。

6、高技术产业科

综合分析高技术产业及产业技术的发展态势、工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重大政策以及综合性产业政策，推进产业战略性结构调整和升级；统筹工业以及高技术产业的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推动高新技术产业重大项目建设，做好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化工作，协调重大技术装备的发展和推广应用；负责拟订经济协作区、重大发展平台的发展规划和统筹协调工作；协调重大产业基地、产业园区建设；组织实施重大产业化示范工程；组织推动技术创新、产学研联合及相关自主创新基础能力建设；推动国民经济新产业的形成；承担市建设现代产业体系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7、服务业发展科

研究拟订全市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和综合协调全市服务业发展，统筹服务业各主要行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全市服务业发展政策，综合协调服务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服务业集聚区和重点建设项目规划，促进生产性服务业比重的提高；开展服务业对外招商合作活动；参与服务业统计；研究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协调有关重大政策；提出涉外经济体制改革政策建议；承担市管权限的外商投资项目、境外投资项目、利用国外贷款项目管理工作；承担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8、交通发展科

承担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计划的衔接平衡工作；分析综合交通运输运行状况，提出综合交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综合交通重大事项；承担市内公共交通、市干线交通网络、部省合作铁路、城际轨道交通网络以及民航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统筹推进全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承担市轨道交通建设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9、社会发展科

提出社会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协调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及人口政策，协调文化、教育、卫生计生、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政法、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就业与人力资源、收入分配、社会保障情况，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10、资源环境科

综合分析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重大问题以及气候变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牵头组织拟订节能减排中长期规划及综合性工作方案，综合协调节能减排相关工作，负责项目节能企业管控；参与编制环境保护规划，参与促进企业加强环境保护的有关工作；组织拟定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清洁发展，提出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建议，承担碳排放权交易组织协调工作；承担市节能减排工作领

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1、价格调控科

研究提出和组织实施价格改革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推进有关专项价格改革方案和试点工作；草拟有关价格（收费）的地方性价格政策和综合性材料，评估政策效果，提出改进建议；拟订年度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组织实施价格听证；承担市场价格统计、分析、监测、预警和应急工作，实施临时价格干预措施；负责价格调节基金征集、使用管理，参与重要商品储备制度运作和监督；负责重要农产品、房地产有关价格管理。

12、价格管理科

拟订水、电、气、油等资源性产品价格，污水处理、垃圾处理、排污权交易使用等环境价格，部分工业品价格，以及重要公用事业价格相关管理原则、方法、项目和标准，组织实施相关政策和法规；负责监督、管理《广东省定价目录》列名管理的商品价格；制定省委托市管理的商品价格；指导企业做好价格管理和定价工作；指导价格协会工作；协调处理有关价格争议。

13、收费管理科

组织实施行政事业性收费、教育收费、社团收费、中介服务收费，以及在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外收取的保证金、抵押

金、风险金等费用的政策和法规，按分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相关收费的管理原则、方法、项目和标准；按有关规定组织清费治乱减负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年审工作；组织实施重要公益性服务价格政策和法规，拟订重要公益性服务价格相关管理原则、方法、项目和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药品、医疗器械等医药价格的监管，承担有关医药价格评审和制定工作；协调处理有关收费（价格）争议。

14、重点项目科

规划重大项目布局；拟订市重点项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负责重大项目社会风险评估工作；牵头组织协调重点项目前期研究；组织开展对重大建设项目的稽察和日常监测工作；综合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督促检查市重点项目计划执行情况；组织协调市重点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市重点项目建设管理政策建议。

15、农村经济科

综合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状况，提出农村经济发展战略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建议，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农业、林业、海洋与渔业、水利、气象等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提出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组织编制下达农林水利等投资计划；参与编制水资源配置与节约规划、生态建设规划。

16、监察与法规科

负责机关推进依法行政综合工作；起草规范性文件，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以及相关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审批文书审查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组织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及职能转变相关工作，负责制定和完善本机关各类行政许可、审批、备案等管理事项；承办市纪委、市监察局交办事项。

17、经济贸易科

监测、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研究提出贸易发展战略和宏观管理政策建议；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工作，指导监督重要商品的市内储备，组织实施重要商品进口计划；协调流通体制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协调促进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发展等融资中的重大问题；承担非上市公司发行企业（公司）债券审核上报工作；指导、组织社会信用体系规划、建设，统筹协调相关重大问题。

18、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

组织拟订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拟订相关政策，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推进经济动员军民融合式发展；研究制定平战转换的应急工作制度，制定战需物质供应应急预案，协调国民经济平战转换能力建设；承办市国防动

员委员会交办的事项；参与市有关对口支援工作。

19、能源科

组织拟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规划、计划、产业政策并与省协调和组织实施，拟订有关能源体制改革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承担电力、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规划能源重大项目布局，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协调推进重大能源项目；参与能源预测预警、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协助做好市内石油储备，参与监督商业石油储备；开展对外能源项目合作。

20、粮食调控与储运科

研究提出粮食总量平衡中长期规划、储备规模、品种布局、购销政策和动用储备粮的建议；承担粮食安全责任考核；负责市级储备粮油的行政管理、安全监督、定期轮换、资金预算核拨；负责对具备储备粮油承（代）储资格企业的监管；负责粮食监测预警和流通统计；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粮食风险基金。

21、粮食监管与军供科

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监管；拟订粮食应急方案、流通改革方案、行业发展政策、产销合作政策和流通库存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落实粮食行业标准、质量和生产安全、仓储规范管理、军粮供应；负责规划和组织实施粮食仓库、生产与流

通设施、市场体系建设；参与制定粮食购销价格政策；指导粮食行业协会工作。

22、审批服务办公室

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申请的受理、咨询、发证等工作；在授权范围内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批；对需要上级审批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审核、转报；对需要进行技术审查、专家论证、现场勘察、科室会审、班子审定等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组织、协调、跟踪和落实等职责。

23、组织人事科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计划生育、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24、物价检查所

负责制定价格行政执法制度，组织实施价格行政执法；负责商品和服务价格、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对价格违法行为、违法收费行为进行立案检查处理；依法实施市场价格监管，查处不正当价格行为；拟订和组织实施市场价格监管办法和经营者价格行为规则，监督和规范市场价格行为，组织和实施明码标价，指导行业价格自律；负责调查和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指导各镇区开展价格检查工作。

25、价格认证中心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价格鉴证的法律法规，接受国家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及仲裁机构的委托，对刑事、民事、行政、执行以及仲裁案件中涉及的各种扣押、追缴、没收及纠纷财物的价值进行鉴定、认证、评估；负责全市价格鉴证机构和价格鉴证人员的从业资格管理，指导基层价格认证业务开展；定期对全市价格鉴证信息进行汇总、统计和分析。

第二部分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6 年预算	项目	2016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一、	3710.65
一般公共预算	22508.59	二、项目支出	29589.94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0792		
三、其他资金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300.59	本年支出合计	33300.5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34
七、上年结转	34		
收入总计	33334.59	支出总计	33334.59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22508.59
一般公共预算	22508.59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0792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10792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300.5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	34
收入总计	33334.59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710.65
工资福利支出	1708.34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3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7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29589.94
日常运转类项目	254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1703.14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6590
基本建设类项目	3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20669.3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74.5
专项业务类项目	269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3300.59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34
支出总计	33334.5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6 年预算	项目	2016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300.59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30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
本年收入合计	33300.59	本年支出合计	33300.5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16 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334.59	3710.65	29623.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	8259.12	2945.28	5313.8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259.12	2945.28	5313.84
2010401	行政运行	2945.28	2945.28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	5313.84	0.00	5313.84
206	科学技术	12990	0.00	1299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6400	0.00	64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6400	0.00	6400
20604	科学技术支出	6590	0.00	6590
2060403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	5390	0.00	5390
2060499	其他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1200	0.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65.37	765.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65.37	765.37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	0.00	30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0	0.00	30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30	0.00	30
22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11290.10	0.00	11290.10
22201	粮油事务	10815.50	0.00	10815.5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0792	0.00	10792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23.5	0.00	23.50
22204	粮油储备	474.60	0.00	474.60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474.60	0.00	474.6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 年预算
合计		3710.65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08.3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88.98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979.68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104.2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83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57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31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47.1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1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1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1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1.5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4.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9.92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22.9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5.79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19.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3.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6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17.00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7.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52.44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42.40

【501103】住房公积金	【30311】住房公积金	142.48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68.76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449.24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1.6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 年预算
合计		0.00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1]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50307]大型修缮	[31006]大型修缮	0.00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备注：由于本年末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未编列项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因此本表为空表。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预算
行政经费	3261.26
“三公”经费	47.5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5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7.00

备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上述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 9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16 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20610	核电站缺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2060101	乏燃料运输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2071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0701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16 年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016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8.34	1708.34	17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31	425.31	425.31	0.00	0.00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7.00	1577.00	15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710.65	3710.65	37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 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社会保 险基金 预算			
粤财工（2015）544号 2016 年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	7.70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办案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报价点报价人员劳务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低收入群众临时价格补贴	835.00	835.00	8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涉案物品评估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稳定物价“三项建设”工程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征收基金手续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粤财建【2015】250号 2016 年省级财政预算内基建统筹资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粮库及配套设施维修经费	49.00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待结算政府采购项目经费（采购）	238.03	238.03	238.03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成品粮油应急安全储备信息化项目维护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待结算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和深茂铁路中山段线站位方案优化研究项目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待结算十三五规划编制及课题调研项目经费	124.30	124.30	1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对口援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服务业领导小组工作经费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服务业企业上规上限专项经费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服务业突出贡献奖励	210.00	210.00	2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经费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轨道交通前期工作业务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经济动员办公室工作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粮食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经费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全市重点项目前期推进工作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网络升级维护费用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预留深圳-中山现代服务业及服务业新兴业态招商推介活动专项经费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政府购买服务(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数据监测工作)	16.80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中山市经济监测预警和宏观经济监测预测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中山市企业碳排放信息报告抽查费用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中山市重点建设项目协同办公系统维护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中山市驻西藏默脱县援藏人员工作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中山市驻新疆农三师图木舒克市援疆人员工作经费	149.00	149.00	1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重点调研课题专项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重点服务业企业联网直报工作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重点项目领导小组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产业扶持资金-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	6400.00	6400.00	6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粤财工(2015)621号2016年度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	5390.00	5390.00	53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专项资金	1200.00	1200.00	1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粮食检验检测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市级储备粮储备费用	7492	0.00	0.00	0.00	0.00	0.00	7492.00	0.00	0.00	无
市级储备粮轮换差价补贴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00.00	0.00	0.00	无
军供网店应急供应仓储设施维修改造经费	23.5	23.50	2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食用油储备费用	474.6	474.60	47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合计	29589.93	18797.93	18797.93	0.00	0.00	0.00	10792.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300.59万元，比上年增加17760.07万元，增长114.2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产业扶持资金-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粤财工（2015）621号2016年度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两个项目预算支出以及粮食储备费用规模增加；支出预算33300.59万元，比上年增加17760.07万元，增长114.2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产业扶持资金-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粤财工（2015）621号2016年度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两个项目预算支出以及粮食储备费用规模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7.50万元，比上年减少17.50万元，下降26.92%，主要原因是坚持贯彻“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和实行新一轮车改，减少公务用车两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备用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5万元，比上年减少4.5万元，下降30%，主要原因是实行新一轮车改，减少公务用车两台；公务接待费27元，比上年增减少23万元，下降46%，主要原因是坚持贯彻“八项规定”减

少公务接待。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25.31万元，比上年增加38.20万元，增长9.87%，主要原因是因政策性科目调整导致其他交通费用科目增加。其中：办公费47.10万元，印刷费15万元，手续费0.10万元，水费0.10万元，电费2万元，邮电费1.5万元，差旅费14万元，会议费19万元，工会经费9.92万元，福利费22.9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25.79万元，培训费13万元，劳务费60万元，公务接待费1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7.40万元，日常维修费0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0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50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703.14万元，全部属于服务类采购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3辆都是一般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套。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6年,本部门无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

七、其他

(一) 财税政策和规章制度

本部门支出管理制度有:《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财务管理制度》、《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制度》等制度。

(二) 专项资金信息公开

本部门每年及时在公众网公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分配方式和程序、分配结果、绩效评价等信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除物价管理、产业扶持、粮食管理工作以外的市级财政项目支出。

（四）科学技术（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市级产业扶持项目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离退休干部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购买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职业年金（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购买职业年金的支

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按市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使用的购房补贴支出。

（九）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类）粮油事务（款）粮食风险基金（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市级粮食储备项目支出。

（十）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差价补贴（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市级储备粮差价补贴项目支出。

（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类）粮油储备（款）其他粮油储备支出（项）指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市级食用油储备项目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